

閣下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xin Fertility Group Limited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1)

- (1)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2) 建議推選新董事
- (3)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 (4) 宣派末期股息
- 及
-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謹訂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19樓1907B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2頁。隨函亦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jxr-fertility.com)。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均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將表格填妥，並儘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20年5月28日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4
2.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5
3. 建議推選新董事	5
4.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股份發行授權	6
5.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的股份購回授權	7
6. 宣派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7
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委任代表安排	7
8. 推薦建議	8
附錄一 — 建議重選及推選的董事詳情	9
附錄二 — 說明函件	1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19樓1907B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其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2頁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9年6月3日採納的第三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2018年修訂版）（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Sichuan Jinxin Fertility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2018年5月3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末期股息」	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6.8港仙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Jinxin Fertility股東」	指	JINXIN Fertilit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JINXIN Global Fertility Company Limited及JINXIN Fertility Fund LP的統稱（彼等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0年5月25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6月25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鍾先生」	指	鍾勇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
「嚴女士」	指	嚴曉晴女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發行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或處理不超過於授出股份發行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股份
「股份購回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授出股份購回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

「%」 指 百分比



Jinxin Fertility Group Limited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1)

執行董事：

嚴曉晴女士

鍾影先生 (首席執行官)

John G. Wilcox 醫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非執行董事：

王彬先生 (主席)

方敏先生

胡喆女士

董陽先生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錦江區

靜沙北路301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一強博士

林浩光先生

王嘯波先生

葉長青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敬啟者：

- (1)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2) 建議推選新董事
- (3)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 (4) 宣派末期股息
- 及
-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 (其中包括)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i)建議重選部分退任董事；(ii)建議推選新董事；(iii)宣派末期股息；及(iv)建議授出股份發行授權及股份購回授權的決議案的進一步資料。

2.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且合資格重選及連任，惟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因此，王彬先生、嚴曉晴女士、王嘯波先生及葉長青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除嚴女士已決定不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外，其餘退任董事均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嚴女士最近告知本公司，彼不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為彼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彼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上述退任董事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3. 建議推選新董事

董事會建議鍾勇先生獲委任為新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由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經考慮鍾先生的背景及過往經驗（載於本通函附錄一）後，本公司認為彼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

待鍾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為新董事後，彼將成為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副主席，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為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知識、經驗及觀點多樣化方面達致合適的平衡以配合本公司業務需要及發展，提名委員會已參照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內所載列的提名原則及標準及董事提名政策以及本公司的企業戰略，對董事會架構及組成、退任董事及新董事提供的確認及披露、彼等的資歷、技能及經驗、時間投入及貢獻進行檢討。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評估及審核王嘯波先生及葉長青先生各自的獨立性確認書並確認彼等均保持獨立性。因此，提名委員會已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屆滿退任的王彬先生、王嘯波先生及葉長青先生為董事，以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推選鍾先生為新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且董事會已接受有關建議。

4.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股份發行授權

為確保董事於對本公司而言發行任何新股份屬合宜時具靈活性及酌情權，現根據上市規則尋求股東批准發行股份的股份發行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第7(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股份發行授權，以行使本公司的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股份發行授權的建議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434,383,802股股份已獲繳足。待第7(A)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不再發行或購回股份的情況下，本公司將獲准發行最多486,876,760股股份。

此外，待第7(C)項普通決議案獲單獨批准後，本公司根據第7(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的股份數目亦會加至第7(A)項普通決議案所述的股份發行授權，惟該等新增價值最多為於有關股份發行授權及股份購回授權的建議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行使股份發行授權。

5.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的股份購回授權

此外，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藉以批准授予董事的股份購回授權，以行使本公司購回股份的權力，最多可購回佔於股份購回授權的建議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上市規則要求須就建議股份購回授權向股東寄發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二。此說明函件載有一切合理所需之資料，以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6. 宣派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8港仙。待股東於將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第5項普通決議案後，本公司將於2020年7月6日（星期一）至2020年7月9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7月29日（星期三）或之前派付。於2020年7月9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獲派發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以港元支付。為確定有權獲派發末期股息的股東的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2頁，於該大會上將提呈股東考慮並批准（其中包括）(i)重選退任董事；(ii)推選新董事；(iii)授出發行股份的股份發行授權及購回股份的股份購回授權；及(iv)宣派末期股息的普通決議案。

隨函附上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jxr-fertility.com)。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均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將表格填妥，並最遲於股東

董事會函件

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

概無股東於有關股份發行授權及股份購回授權的建議決議案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放棄就該等決議案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組織章程細則第66(1)條，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表決的任何決議案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惟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真誠決定准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作別論。因此，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若股東為法團，則其正式授權的代表）每持有一股繳足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有權投多於一票的股東毋需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8.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有關(i)重選部分退任董事；(ii)推選新董事；(iii)授出發行股份的股份發行授權及購回股份的股份購回授權；及(iv)宣派末期股息的建議決議案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表決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彬
謹啟

2020年5月28日

* 僅供識別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以下為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按上市規則要求)詳情。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附錄所披露者外，以下董事概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附錄所披露者外，以下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或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附錄所披露者外，以下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附錄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以下董事有關的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與以下董事有關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1) 王彬先生－非執行董事

王彬先生，55歲，自2018年12月25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職責包括為本集團制定公司策略及發展規劃。彼於2017年6月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以外，王先生自2016年10月及2016年6月起分別擔任廣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844)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華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彼亦於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擔任海南海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67)副董事長，並於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兼任總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政府機關及國營企業出任多項職務，包括四川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及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王先生分別於1982年7月及2003年6月獲得中國西南財經大學(原名四川財經學院)頒發經濟學學士及博士學位。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委聘書，自彼の委任日期起生效直至根據委聘書之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王先生每年有權收取董事袍金人民幣800,000元。王先生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其職責、相關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而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王嘯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嘯波先生，44歲，自2019年6月3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王先生在法律服務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專注於公司法。於2000年4月，王先生加入段和段律師事務所，現時擔任執行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合夥人。彼自2018年12月起為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20）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7年7月起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3885）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於1997年1月取得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於1999年7月取得中國上海大學法律學士學位。王先生亦於2005年10月畢業於英國牛津大學，獲頒法律碩士學位。王先生於2001年1月獲上海市司法局頒發中國律師執業牌照。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委聘書，自彼の委任日期起生效直至根據委聘書之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彼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席的規定。王先生每年有權收取董事袍金300,000港元。王先生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其職責、相關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而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3) 葉長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長青先生，49歲，自2019年6月3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葉先生在專業會計、財務諮詢及投資服務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自2019年6月起出任亞盛醫藥集團（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855）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2月起出任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983）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0月起出任牛電科技（納斯達克股份代號：NIU）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6年5月起出任寶尊電商（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ZUN）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2月至2015年12月，葉先生於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在此之前，於1993年4月至2011年1月，葉先生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任職，最後職位為上海辦事處諮詢服務直屬主管及交易服務主管。

葉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華中理工大學（現更名為華科技大學），取得新聞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11月取得英國華威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現為上海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葉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委聘書，自彼の委任日期起生效直至根據委聘書之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葉先生每年有權收取董事袍金300,000港元，經參考其職責、相關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而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葉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與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的進一步資料

向董事會推薦建議委任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及客觀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及服務年限）而作出，並會充分考慮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項下所載多元化裨益。董事會亦已考慮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貢獻，以及彼等對其角色的承諾。本公司亦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書，並信納彼等的獨立性。

鑒於以上所述，董事會相信，以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且彼等各自的教育、背景及經驗將有助彼等提供寶貴意見及促進董事會多元化，故應獲重選連任。

建議推選新董事

以下為董事會推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候選人詳情。

鍾勇先生，48歲，本公司的聯席首席執行官。彼於2017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9月12日獲委任為聯席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本公司日常經營方面的整體管理及執行併購策略。

鍾先生在投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鍾先生於2016年10月至2019年1月擔任華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於2016年10月至2018年12月擔任西藏泰昇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於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出任海南海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67）副總經理，並於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擔任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信託工作組組長。此外，於2009年3月至2013年4月，彼出任四川蜀祥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於2004年5月至2005年10月，彼出任四川省國際信託投資公司籌備組成員。此前，於1998年5月至2004年5月，彼先後出任成都國信新產業投資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在此之前，於1996年10月至1998年5月，鍾先生出任四川省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投資銀行部經理。

鍾先生於1993年獲中國西南財經大學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取得中國四川大學法律碩士學位。鍾先生自2012年8月起成為四川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並於2005年2月獲中國司法部授予中國律師執業資格。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鍾先生目前且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時，鍾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聘書，可由任何一方透過發出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且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鍾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鍾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鍾先生的建議薪酬為每年人民幣600,000元，並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與責任、當時市況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概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且鍾先生亦無涉及任何須予披露的事項。概無任何與推選鍾先生有關的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就建議股份購回授權須向股東發出的說明函件。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434,383,802股，該等股份為每股面值為0.00001美元的已繳足股份。倘授出股份購回授權的建議決議案獲通過，且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將獲准購回最多243,438,38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有關授權時（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購回的理由及資金

董事相信，股東授予一般授權使本公司可在市場購回其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該等購回或會提高本公司資產淨值及／或其每股股份盈利，並僅會於董事認為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時進行購回。

購回股份須動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董事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根據聯交所交易規則所訂明者以外的方式支付在聯交所購回股份的款項。於前述者所規限下，董事可以本公司利潤或為購回股份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購回股份，或倘組織章程細則授權並且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亦可以股本支付。倘須就購回支付任何溢價，可以本公司利潤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支付。

董事現時無意購回任何股份，並僅於彼等認為購回將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時方會行使權力進行購回。董事認為，倘全面行使股份購回授權，相較於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狀況，可能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董事不擬於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董事認為不時適合本公司的負債水平有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一般資料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董事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有意於股份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時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彼等將根據上市規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概無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其目前有意於股份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時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或已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收購守則

倘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股份後，某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增加將被視為收購投票權。因此，該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可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視乎有關股東權益增加幅度而定），並有責任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除前文所述，董事並未獲悉根據股份購回授權進行股份購回而引致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Jinxin Fertility股東被視為於502,400,85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的約20.64%。倘董事全面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有關權益將增加至已發行股份的約22.93%。

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該增加將不會引致根據收購守則須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的責任。董事目前無意購回股份，令Jinxin Fertility股東須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強制性收購要約。董事並未獲悉本公司購回其股份而引致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其他後果。

倘於聯交所購回股份將導致公眾人士持股量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或聯交所釐定的其他規定最低百分比），則上市規則禁止有關購回。董事無意購回股份，致使公眾持股量低於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日期	於聯交所購回 的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支付的價格		已付總代價
		最高	最低	
2020年5月12日	1,710,000	9.82港元	9.65港元	16,644,798.00港元
2020年5月13日	2,172,000	10.00港元	9.42港元	21,220,005.60港元
2020年5月14日	298,000	10.00港元	9.91港元	2,976,573.00港元
2020年5月15日	702,000	10.00港元	9.91港元	7,011,084.60港元
總計	4,882,000			47,852,461.2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股份（不論於聯交所或其他交易所）。

股價

於2019年6月25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格如下：

月份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2019年		
6月	10.68	8.70
7月	9.78	8.54
8月	10.14	8.18
9月	12.68	9.43
10月	14.84	11.06
11月	15.30	11.68
12月	12.44	10.34
2020年		
1月	12.66	10.20
2月	11.36	9.83
3月	11.36	7.12
4月	10.58	8.70
5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9.35	10.80



Jinxin Fertility Group Limited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19樓1907B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下列本公司退任董事，各項均為單獨決議案：
 - (i) 王彬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ii) 王嘯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葉長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推選鍾勇先生為執行董事。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5. 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6.8港仙。
6.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

7. 審議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i) 在下文第(i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包括債券、認股權證及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權證）；
- (ii) 上文第(i)段的批准屬於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
- (iii) 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上文第(i)段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股份總數，除根據本決議案第(i)段及根據以下各項者外：
 - (1) 任何供股（定義見下文）；
 - (2) 授出或行使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下的任何購股權（倘適用）或當時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以向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及／或當中規定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發行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購買股份的權利；
 - (3) 任何以股代息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4) 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現有可換股票據或本公司任何現有證券（附帶認購或轉換為股份的權利）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換股權後發行的任何股份，合共不得超過：

(a) 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及

(b) （倘董事會根據第7(C)項決議案獲授權）本公司於通過第7(B)項決議案後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最多相當於本公司於通過第7(B)項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而該批准將受相應限制；及

-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 (a)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2)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3)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時；及

- (b) 「供股」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比例發售本公司股份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賦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股份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任何司法管轄區、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證券交易所的法律或法規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上述法律或法規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的行使或範圍時可能涉及的費用或延誤，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例外情況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第(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符合及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情況下，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目的而言根據股份回購守則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份；
- (ii) 根據本決議案第(i)段的批准可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上述批准將受到相應限制；
- (iii) 待本決議案第(i)及(ii)段各自獲通過後，撤銷本決議案第(i)及(ii)段所述該類之前授予本公司董事且仍然有效的批准；及
-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時。」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C) 「動議待本通告所載第7(A)項及第7(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本通告所載第7(A)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行使本公司權力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新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方法為在本公司董事根據相關一般授權可能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中加入相等於本公司根據本通告所載第7(B)項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所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惟該經擴大數額不得超過上述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

承董事會命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彬

香港，2020年5月28日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錦江區
靜沙北路30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i)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惟若決議案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則主席可決定容許該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除外）。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 (ii) 任何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發言並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i)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排名較前持有人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就相關聯名持股所記錄的聯名持有人姓名次序而定。
- (iv) 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該證明須由公證人或香港合資格執業律師發出），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v) 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4日（星期三）至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的資格，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所有已填妥的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i) 本公司將於2020年7月6日（星期一）至2020年7月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獲取本公司末期股息的股東資格，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0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